

离婚女人日记

LITHUANIAN REN RILI

一个女人她终要有这样的过程，

(2)

不管她的初恋是一个什么样的结局，这段感情经历也让我知道，爱情它无法封闭的，只要你还有亲人还要在这个社会生存，爱情就无法单纯起来。

娟子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娟子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离婚女人日记

LITHUN NV REN RILI

(2)



离婚女人日记

①

②

作者简介

娟子，生于七十年代末。作家、编剧。

作品：小说《与狼》、《亲亲宝贝》、
《爱情从天而降》。

剧本：《心不再遥远》

《美丽女人》

《亲亲宝贝》

《爱情从天而降》

EML:wmj1892@sina.com

责任编辑：赵彦红 袁 铭

封面设计：道极设计|海云书装

尽精微·至远大·010-84412680



宗豪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

广州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利路23号远洋明珠大厦东座1903信箱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莱茵园610-3-102室

服务专线：广州 (020)34061851

北京 (010)84958376

E-mail: zonghao_gz@163.com



《与狼》

定价：18元

娟子最新诠释寂寞，大胆抒写友情，为读者打开一个新的人与狼的世界。

一只美丽的温柔的狼；

两个坚强的刚毅的士兵；

在西北荒山里，黄土上，残阳下演绎了一段动人的催人泪下的生命之歌！

它是传说，更是苍茫……

作者简介：娟子，原名王明娟，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学院，曾做过教师、广告策划人、记者，现为自由撰稿人，编剧。著有长篇小说：《离婚女人日记》、《亲亲宝贝》。

《与狼》故事梗概：

西北。

山区。

荒芜之地。

山的那头，是沙漠；山的这头，是山。

看不见树木，看不见花草，看不见房屋，看不见炊烟……

除了漫无边际的沟沟壑壑的黄土，就是漫无边际的蜿蜒曲折的群山。

两个驻守的士兵每天除了看飞扬的黄土，夕阳西下，寂静的群山，什么生命也看不见。远离人群和生命的日子让他们感到度日如年地等待着新兵来换岗，就在他们几乎坚持不下去的时候，一只掉队的狼出现在他们的生活中，处于对生命的渴望处于对狼的怜悯，他们开饲养这只掉队的狼。

这是一只母狼，她曾经有过爱人有过朋友有过家族，而现在在这个荒芜的地方它几乎失去了生命。

在这个没有生命的土地，两个士兵和狼之间上演了一幕动人的故事，而狼最终死在士兵的枪下……

小说情节曲折，动人，无处不充满了对生命和友情的渴望！



《爱情从天而降》

娟子 著

《爱情从天而降》故事梗概：

珊妮是个视钱如命的打工妹，虽然个性直率却极其小器，白天在酒店的清洁部工作，晚上兼职在酒吧做啤酒促销小姐，时常抱着英文字典念念有词，梦想有一日能钓住个多金的“洋龟婿”。故事开始的时候，珊妮到郊区看望孤苦一人的外婆，清扫一整天后，顺便在后院烧水洗澡，正在这时，明宇拖着瘪了气的跳伞从天而降，掉进了珊妮的澡盆里……

爱情就这样从天而降！明宇是IES通讯集团董事长陈正豪的独子，家财万贯，然而，珊妮却“有眼不识泰山”，一直把明宇当成一个穷小子，“洋龟婿”就在身边，她却视而不见。终于有一天，珊妮知道了明宇的身份，可是，明宇一夜之间家破人亡，成了一个穷小子，珊妮感到要命的是，她已经深深爱上了他……

两个人开始了幸福又痛苦的恋爱，明宇在珊妮的帮助下，公司起死回生。几番周折，珊妮为了明宇的前途离他而去，明宇在珊妮离开之后，才知道，自己的生命已经不能没有这个女人，他找遍了世界的角落，却不见珊妮的踪迹。

公司举办跳伞比赛，明宇想起自己曾经的爱好，兴致勃勃地参加，却不料半空中，跳伞突然在大风中失去了控制。

与此同时，珊妮在海岛的一家孤儿院里正给排着队的娃娃们洗澡，孩子们纷纷指向空中，珊妮抬起头来，看到明宇，看到爱情……再次从天而降！

故事里充满的喜剧色彩，却不失让人落泪的爱情……

《棋定今生》

一封言辞肯切却又隐含威胁的来信彻底打乱了木森宁静的生活轨迹，带他进入一个陌生但又十分鲜活的世界里，在这里他不仅找到了至亲至爱的朋友、棋友和爱人，也找到了他苦苦追寻多年的棋道真谛。同时，他的人生，也在三足鼎立的中日韩围棋界，刮起了一阵飓风。

《棋定今生》以木森的生活轨迹为经，以大千世界为纬，向我们展示了一幅围棋众生的悲欢长卷：豪迈爽直的棋赌徒黑皮，大智若愚的棋痴智能和尚，世故精明的棋校校长胡子兰，为心爱的人而学棋的才女歌磐，轻灵飘逸的围棋国手张清弈，视棋道重于生命的竹田和刘长风，以及本书的主人翁木森……一个个棋士的形象跃然纸上，他们不仅与普通人一样，有着七情六欲、爱恨离合；他们更比普通人多了一层对围棋的痴迷与眷恋，正是多出来的这一层痴迷与眷恋，使他们的生活和生命放射出奇异的光彩。



《棋士》

二十年前的一段棋坛恩怨，令当时的业余棋界高手高朝斌伤心欲绝、归隐山林，并倾全力培养出了一代奇才——萧涵。

萧涵的出山，立即在棋界掀起了一场轩然大波，从虚拟的网络世界到现实的围棋天地，中日韩三国棋界围绕着萧涵展开了一个又一个惊心动魄而又在情理之中的故事：有网络上的殊死决斗，有中韩棋手的世纪之战；有棋盘上的你死我活，也有现实世界中的爱恨情仇。而处于风波中心的萧涵对此却似浑然不觉，只是一心向着自己心中的梦想前行着……

作者也借萧涵这个理想化的人物，阐述了自己心中的理想：人生如棋，棋如人生，结果并不是一切，奋斗的过程才是最宝贵的财富。





《背叛》

教师生活原生态

教师 VS 学生

理想 VS 现实

个性 VS 潮流

让我们一起回忆那段时光……

审视我们所受的教育……

回顾我们曾经的理想……

一切的激情、追求、隐忍、蒙蔽、挣扎、反抗和背叛
或者逃亡……

把我的心，在你的烛台上点亮

让你的梦，来我的手掌里游戏

曾经，你我一同仰望阳光

被刺伤了，泪水和心灵一起沉迷

转身，我一个人逃进远方

在传说的光芒里，你为什么哭泣

写在前

写第一本《离婚女人日记》的时候,没想太多,甚至没想过它能够印成铅字和读者见面,它只是我的一种表达欲望,那本书从开始到完成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当然不是每天都对着电脑发晕,那时我还有工作,工作之余,夜深人静时有了写的欲望就写一段,这样断断续续写了一年,写到最后竟然不知如何处置曾琳这个人物,那一段时间我很困惑,写不下去。有一天梦中醒来突然意识到,原来我从创作开始就没有给自己作品一个灵魂,那么它的灵魂应该是什么?

曾琳本应该是我非常喜欢的一个女人,我一直认为我喜欢的女人就是这个样子的:聪明而美丽,智慧而性感,懂事而任性,我也一直希望自己能成为这样的女人,最让我喜欢的应该是她的独立,因为我自认为不是个很独立的女人。我没有笑不露齿,足不出户,完全是时代使然,父母供我上学,毕业自然要工作,但我并不觉得这样就叫自立,自立的真正含义是经济和精神上的完全独立。我不行,我一心想着能什么都不做,有人养着,我能整日看些闲书,睡睡觉,写写我自己喜爱的文字。我想很多人会认为这是一种不思进取和堕落的行为。

我不知道女性解放确切是在什么时候开始的,只是在我人生观渐渐成熟的时候,社会好像一直在呼吁:女人和男

人是平等的！女人可以撑起自己的一片天空！等等。中央台还有个栏目叫《半边天》，女人也和男人一样享有半边天空。所以受过这种教育的我，无论工作还是与男人的交往我都持着平等的态度，然而社会和人群却让我渐渐发现，口号和实际生活往往是矛盾的！

当我意识到这个的时候，我被惊得一身冷汗！

这个社会好像从来都是男人的！似乎从来就没有改变过！这是不是大自然造物的规律？当男人和女人真正平等的时候，当两性区别渐渐淡化的时候，人类会不会面临毁灭？我们看见一个“男人婆”或者“太监”，都会感到生活没有什么希望。

后来我就开始读一些历史小说和故事，我被从前的女人的生活状态所吸引，女人对男人的依赖，女人是男人的附属，女人的宽容和忍耐都让女人笼罩着神圣的光辉。于是我开始思索女人应该把自己放在一个什么样的位置上，把自己放在什么位置上才能找到真正的幸福。我又觉得这个话题太大，内容也太深，靠我一个人的能力是无法解释和解决的，但是，我可以把我的思想注入我的小说里，或多或少算是一种呐喊吧。

于是，我知道该怎么处理曾琳了，既然她为了独立和尊严放弃了丈夫、女儿，而且不肯原谅所有人，想一个人打拼天下的话，那么我不会给她一个好的幸福的结局。当我写到她的丈夫坠崖死去的时候，我陪她一起流泪；当我写到她穿着修女的衣服在教堂清扫落叶的时候，我和她一样明白，逝去的就永远不会再回来……

看了我的作品的女人还是提出了异议，这个社会有太多的女人做得好，她们也独立，过得也幸福，那我只能说世

间没有绝对的事情。但一些事业成功的女人，踩着事业和家庭的平衡木，处理得越好越要耗尽心血。

我希望看到女人幸福，但我的作品里的女人都是不幸的，这并不违背我的初衷，只有看到不幸，才知道怎样抓住幸福。

这是我的第二部关于离婚女人的小说，主人公又是另外一种女人。我想写她在婚姻中和婚姻后的挣扎。她不是个有福气的女人，不是个幸运的女人，或者说她没有把握住自己的幸福。一个女人在婚姻的选择过程中，一旦失误，她可能一辈子都是不幸的。婚姻就是一场赌博！“一失足成千古恨”，这句话在选择婚姻的时候，尤其有用。可女人年轻的时候，多数不知道自己该选择怎样的婚姻，等到明白的时候，往往已经身不由己了。年轻女人或者说恋爱中的女人对婚姻还充满了太多的浪漫和不切实际，甚至把婚姻随便当成一种游戏，而最终受伤害的是她自己。

我这本小说里的女主角就是这样一个对自己不负责任的女人，但她身上还有让我们能够原谅她的东西，那就是坚强，生命的坚强！我觉得大多数的女人她们都是坚强的。

我知道，我小说里的女人在某些方面也许会像你，那么请你思考。

2000年10月2日

今天，我认识了夏天，夏天是他的名字，是我的初恋。

其实我很早就认识他，不知有多早了，好像很多年前了。可爱上他，却只用了一瞬间。似乎那长久的序曲都是为了孕育那一段高潮。

他在医院。我随邹凯去看他。其实我没有必要非去看他，我病的时候，他也没看过我。我们只是认识，通过邹凯见过几次面，但是不很熟，是那种提起名字来还要想想对方是谁的那种关系。邹凯非拉我去看他。邹凯是我的好朋友，也是他的。邹凯说他刚刚被火车压掉了几根脚趾和几根手指。我真的不想去，我不想看到悲惨的情景。邹凯说，即使是个陌生人受到如此打击我们也该表示一下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吧？后来他竟然把“不人道”的罪名强加于我，今天我正巧也没事，为了所谓的人道，就去了。

我不是不想探望病人，是太怕医院。医院的味道让健康的人也会感到他身体说不上哪个部位是有病的。我们穿过长长的走廊，经过一些老弱病残的人身边，听着一些哼哼呀呀的痛苦的声音，进了夏天的病房。病房里还有其他两个病人：一个男人躺在病床上，一条腿被白带吊着，他旁边的一个女人正刷着杯子；还有一个头发蓬乱的老女人坐在另一张床上随意地扫了我们一眼，那眼神好像只是看到一只苍蝇或一只蚊子。

夏天躺在病床上没有表情地看着我们进来，是因为看望的

人太多了已经麻木，还是因为正在忍受痛苦而无法表达什么热情，我无从猜测。病人似乎都是一种眼神，那就是无神。似乎病痛消磨了他们的虚伪，还给他们真实的面孔，他们在为生存而担忧，也就无暇去装模作样了吧。

病人和健康的探望者永远都是两个世界的人，一个没有受到痛苦和打击的探望者是无法真正理解当事者所受的苦难和折磨的。当他探望完病人后就要面对其他的事情了，而病床上的人依旧痛苦。

我只是个探望者，我也不想费力去揣度他的心态。

夏天没有表情也不说话，让我感到有些尴尬，他竟然没有对我的看望表现出一点感动的样子。我本来想既然来了就表现一些悲痛或同情吧，然而这一切准备竟没有发挥的场合。就像一个自以为是的演员，精心地化了浓妆出场了，发现台下竟然没有观众。他的冷漠让我感到我根本就不是来探望他的，他忽略我的存在让我感到讪讪的，看来自作多情的结果就是自作自受了。我怨恨地看向邹凯，邹凯却没事一样，无论我怎样给他眼光暗示，他都不去领会。我如坐针毡，准备抛下邹凯独自撤退的时候，护士走进来，手里端着药水。

他起身了，很艰难。我不知道他受了这么重的伤为什么没有家人来看护。邹凯起身扶他，却被他不礼貌地推开了。他挣扎着，很吃力，但他想证明自己能行，他终于起来了。直到这时，我才真正体会到，我来看的是一个什么样的病人。

他伸出一只手，手用纱布层层包着，护士熟练地揭开纱布，这时，我看到一只血淋淋的断手。跟所有女人的表现一样，我惊恐得有些恶心。我忍不住抬眼看他，他没有表情地看着他自己的手，就像那是别人的，与己无关。护士开始上药了，她小心地用药棉擦伤口，又小心地看他。

“要是痛，你就出声。”护士小姐温柔地说。

我想，那一定很痛，不然看惯痛苦和生死的护士是不会那么温柔的。

但我很快就怀疑我的判断。因为他竟然仍旧毫无表情，甚至没有抽搐一下。包好了手，然后又是脚。整个过程下来，我一直在看他的表情，我确定他没有皱一下眉头。

阳光照进来，正照在他的身上，我才发现他额头上闪着光，那上面盈满了汗水。

我跟随护士走到走廊。

“护士小姐，对不起，我可以问你个问题吗？”

“说。”

“刚才上药病人会很痛吗？”

“很痛。”

“有多痛？”

“多痛？”护士小姐想了想，“——你生过孩子吗？”

我摇摇头。

“那你应该知道生孩子的痛吧？”

我明白又有些糊涂地点了点头。

“比那痛一百倍。”

我的小腹一阵收缩。

护士转身走了。

我进了病房。他没有躺下，而是面无表情地望着窗外。阳光已经偏离他的脸，撒在床上，他听到我的脚步声，转过头看我，我第一次正视他的目光，那目光沉稳而坚定。那是我梦中一直渴望的眼神，我知道有那种眼神的男人会给我依靠，在那一瞬间，我发现我爱上了他。

2000年10月20日

有人说,女人爱男人是爱他们的坚强,因为女人本身脆弱;可女人如果爱一个坚强的男人,她要更坚强。我想,我是因为他的坚强而爱上了他,却忽略了我自己是否坚强。

今天,他出院了,我已经是他的女朋友。我突然成了英雄,一个长相还过得去的女孩,一个被称为在写作上有天赋的女孩,成了他的女朋友,在他健全的时候没有,而在他受了伤后毅然委身于他,不是“英雄”是什么?而他就是“英雄”的塑造者。

在医院里守候他将近20天后,我住到他那里了,也就是说我们同居了。

今天,邹凯帮我们搬回他的家。邹凯对我们两个的相恋没有感到奇怪或者不可思议,他了解我的性格,但他的接受态度还是让我感到怀疑,他连讽刺我都没有,这个不符合他的性格,按照常理说,他肯定会邀功:你看,当初让你来,你还不来,来了对了吧?可他什么也没说。他再次出现在医院里的时候,我正像临床那个女人照顾自己的丈夫一样为夏天刷杯子,看见邹凯进来,很自然地打招呼说,你来了。就好像我早就是夏天的人了。邹凯连奇怪的表情都没有,也很自然地回答我说,来了,夏天怎么样,可以出院了吧。我说,可以了。然后我们就一同去办出院手续。

我随着夏天回家后才知他家只有他一个人,我没有过问他更多的事情,我想我不该过问,除非他自己对我说。我本来

话不多,对周遭的事情也很麻木,但我现在才发现,我简直麻木得可以,对同居的男友都吝啬自己的疑惑。

邹凯离开后,夏天开始用他还痛着的手把屋子打扫干净,我一直在旁边想帮助他,可总是插不上手,他一直摇头示意我坐到一边去,我就乖乖坐在一边看他干活。他干活很有章法,做家务我就是外行了,从小到大我还没做过家务,我母亲虽然嘴爱唠叨,可手还是勤快的。她经常要我干活,等我干上了,她又看不顺眼了,这里干得不好,那里做得不对,唠叨到她自己都烦了,干脆再把我撵出去。记得上大学期间有一天,我不知道因为什么事心情特好,回到家,母亲正在做饭,我主动要求切葱花,刚切了两刀就把手割破了,母亲没有焦急我的伤口,反而说了一句让我一生都忘不了的话:你这个废物还能干什么?干点活就要工钱。我捂着流血的手指默默地去洗手间,从此我不再帮她做任何事情。

我看着夏天一点点把房间收拾明亮,心也渐渐明亮起来,我想我需要这样一个男人。

夜晚还是来临了,其实整个一天我都有些紧张,不知道他是不是和我一样。因为他一直在干活,所以也看不出有什么情绪。我不知道这个夜晚对我们意味着什么,我们已经是恋人关系,但除了邹凯还只有我们两个承认。虽然谈恋爱不需要别人去承认,可是我们连拉手或者接吻都没有过,我们进入这个关系比较特殊,因为我一直在医院照顾他,那时他还病着,所以我们不能走正常的程序。可今天突然面临着一起居住一起生活,我感觉有点怪怪的。

他终于把活都干完了,然后去洗手间冲了凉出来,看着坐在地毯上的我犹豫了一会儿,对我说:“你饿了吧,我光顾着干活了,走,我带你吃东西去。”

我们就去了一家烧烤店吃羊肉串,我猛喝啤酒,因为我想我

把自己灌醉了,发生什么事也可以不用那么紧张。后来就在要醉的时候,我突然醒悟了,不能醉着把自己的第一次处理掉啊,我不喜欢他吗?不爱他吗?既然喜欢他爱他,那第一次应该很期待很兴奋才是啊!干吗跟要了命似的呢?应该让我的第一夜永生难忘才对。可惜,当我想明白的时候头就开始晕了,然后就不停地要酒喝。夏天要制止我时,已经来不及了,然后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